



股票代號:6184

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Dafeng TV Ltd.  
公開說明書

(發行一〇七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 一、 公司名稱：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 二、 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一〇七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 三、 發行公司債之種類、金額、利率及發行條件。
  - (一) 發行種類：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 (二) 發行總額：新臺幣貳拾億元整，每張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 (三) 發行期間及方式：本公司債發行期間為五年期，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四) 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每壹佰萬元債券付息，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利息。
  - (五) 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 0.85 %。
  - (六) 發行條件：請參考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 (七) 公開承銷比例：全數委由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
  - (八) 承銷及配售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採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九) 銷售對象：僅限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 四、 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用途為償還本公司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到期之本金，可能效益為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利率上升風險。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 五、 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 承銷費用：新臺幣 2,000 仟元。
  - (二) 其他費用：約新臺幣 100 仟元。
- 六、 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 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 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
- 九、 本公司股票面額：每股新臺幣壹拾元。
- 十、 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dafeng.tv/>。



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七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 1,582,306,570 元之來源及比率

實收資本之來源	金額(新臺幣元)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登記資本	200,000,000	12.64%
現金增資	357,000,000	22.56%
盈餘轉增資	472,761,270	29.88%
合併增資	548,489,320	34.6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055,980	0.26%
合計	1,582,306,570	1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分送方式：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索取方法：至上列處所索取或透過網路下載檔案(<http://mops.twse.com.tw/>)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22-6666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 7 號

網址：<https://www.cathaybk.com.tw/>

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48-3456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6 號

網址：<https://www.landbank.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22-6666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 7 號

網址：<https://www.cathaybk.com.tw/>

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48-3456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6 號

網址：<https://www.landbank.com.tw/>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563-3156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 123 號

網址：<https://www.megabank.com.tw/>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26-8818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淑瓊

電話：(02)2729-666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1 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s://www.pwc.tw/>

律師事務所名稱：達朕法律事務所

簽證律師：杜英達

電話：(02)2522-4000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88 號 5 樓之 1

網址：無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淑瓊、林鈞堯

電話：(02)2729-666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1 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s://www.pwc.tw/>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張銘志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守正

職稱：財務長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8253-8888

電話：(02)8253-8888

電子信箱：[eric.mc.chang@dmg.tv](mailto:eric.mc.chang@dmg.tv)

電子信箱：[davidhuang@dmg.tv](mailto:davidhuang@dmg.tv)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dafeng.tv/>

# 目 錄

壹、 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1
貳、 發行辦法 .....	2
參、 資金用途 .....	3

附錄一、 本次發行之董事會議事錄

附錄二、 證券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錄三、 證券承銷商出具「承銷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與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之聲明書

註：依 104.11.12 修正『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附表十四之附註三，公開說明書應載明發行人基本資料、發行辦法及資金用途，並得免依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規定編製。

#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 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1,582,306 仟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華路二段 207 號 5 樓		電話：(02)8253-8888	
設立日期：85 年 03 月 11 日			網址：http://www.dafeng.tv/		
上市日期：94 年 02 月 15 日		上櫃日期：91 年 05 月 28 日		公開發行日期：85 年 06 月 07 日	
負責人員：董事長 戴永輝 總經理 黃守正		發言人：張銘志/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黃守正/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公司債承銷機構：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22-6666		網址：https://www.cathaybk.com.tw/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 7 號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s://www.pwc.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1 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input type="checkbox"/>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input type="checkbox"/>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5 年 6 月，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5 年 6 月，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8.49% (107 年 9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3.18% (107 年 9 月 30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50.84% (107 年 9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戴永輝	6.16%	監察人	大無畏投資(股)公司	3.17%
董事	太豐投資(股)公司	1.21%	代表人	張嘉祥	
	代表人：鄭博元		監察人	大無畏投資(股)公司	3.17%
董事	太豐投資(股)公司	1.21%	代表人	許淑秋	
	代表人：簡仁德		監察人	朱貴蕃	0.01%
董事	逢運投資(股)公司	1.12%	大股東	大無畏全球投資控股(股)公司	39.17%
	代表人：劉恆昌				
董事	逢運投資(股)公司	1.12%			
	代表人：張銘志				
獨立董事	李建民	0%			
獨立董事	李明山	0%			
工廠地址：無					
主要產品：有線電視系統之經營 電視接收機、發射機之研究設計、製造、銷售與維護 電視機械設備及材料之買賣、進口業務及第一類電信事業			市場結構：內銷 100%		參閱本文之頁次 - 頁
風險事項			不適用		參閱本文之頁次 - 頁
去(106)年度			營業收入：1,873,164 仟元 買賣業：- 仟元 加工業：- 仟元 製造業：- 仟元 稅前純益：428,629 仟元 每股盈餘：2.37 元		-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一〇七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臺幣貳拾億元整，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五年期，固定年利率 0.85%，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 貳、發行辦法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本次資金將用於買回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若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全數買回後尚有剩餘資金，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並預計可透過此次債券發行，鎖定公司未來資金成本，並增加資金運用靈活性。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 參、資金用途。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7 年 10 月 17 日			刊印目的：發行一〇七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註：如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與現任簽證會計師不同者，尚應列示刊印時現任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等資訊。

## 貳、發行辦法

- 一、債券名稱：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稱「本公司債」）。
- 二、發行總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貳拾億元整。
- 三、票面金額：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 四、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五、發行期間：本公司債發行期限為五年期，自民國 107 年 10 月 26 日發行，至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到期。
- 六、票面利率：本公司債採固定年利率計息，票面利率為 0.85%。
- 七、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本公司債付息金額以每壹佰萬元為基礎計付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順延日數不另計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利息。
- 八、還本方式：本公司債於到期日一次還本。
- 九、擔保方式：本公司債委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聯合保證行，並依簽訂之聯合委任保證合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義務合約提供保證。
- 十、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方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十一、受託人：本公司債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十二、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本公司債委託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還本事宜，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債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還本付息款項劃撥作業及依法扣繳稅捐事宜。
- 十三、承銷方式：委託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並委任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
- 十四、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 mops. twse. com. tw](http://mops.twse.com.tw))公告之。
- 十五、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 參、資金用途

### 一、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 (一) 資金來源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貳拾億元整。
3. 資金來源：  
發行一〇七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總額新臺幣貳拾億元。
4. 新增、汰舊換新機器設備預計安置地點：不適用。
5. 計畫項目及預定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買回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8年1月	2,000,000	-	2,000,000	-	-

####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依公司法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及償還款項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 發行公司名稱：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2. 債券名稱：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稱「本公司債」）。
3.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票面金額：發行總額不超過新臺幣貳拾億元整；每張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4. 公司債之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 0.85%。
5.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本公司債發行期限為五年期，到期一次還本。
6.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 (1)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業收入、銀行借款或資本市場工具籌資支應。
  - (2) 為確保償債款項來源無虞，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標的之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其風險及必要性。
  - (3) 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7.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係用於支應買回本公司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需資金計新臺幣 2,000,000 仟元，若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全數買回後尚有剩餘資金，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8.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新臺幣貳拾億元整（截至 107 年 06 月 30 日止之合併財報數）。其數額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為止未改變。
9. 公司債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10.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之合併財報數，額定股本總額為新臺幣 3,000,000 仟元整，已發行股份總數為普通股 158,230,657 股、特別股 0 股，每股面額均為新臺幣壹拾元，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582,306,570 元整(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為止未改變)。

11.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新臺幣 1,244,807 仟元(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之合併財報數)。本公司為依證券交易法發行股票之上市公司，本次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四規定，不受公司法第二四七條規定之限制。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之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餘額之百分之兩百為新臺幣 7,836,560 仟元。
12.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不適用。
13.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本公司債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14.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不適用。
15.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依簽訂之承銷契約辦理相關事宜。
16.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銀行保證並簽訂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
17.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本公司債委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聯合保證行，並依簽訂之聯合委任保證合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義務合約提供保證。
18.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無。
19.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不適用。
20.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不適用。
21. 董事會之議事錄：詳本公司 107 年 8 月 6 日第 8 屆第 11 次董事會議紀錄。
22.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無。

(三)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每盈餘稀釋影響：

1. 可行性：  
本次計畫發行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承銷團全數餘額包銷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2. 必要性：  
目前台灣利率處於相對低檔，於此時發行臺幣公司債，可有效降低未來利率上升之風險，強化財務結構。相較來自銀行貸款，發行公司債有助於提升資金運用之穩定性，使資金調度更具彈性，降低融資利率走升對本公司籌資及理財活動之衝擊，故本次發行公司債有其必要性。
3. 合理性：  
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係為固定利率，用以償還本公司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到期之本金，此次發債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利率

上升風險，並可改善財務結構及提高流動比率，故發行固定利率計價之普通公司債應屬合理。

4. 分析各種資金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各種籌資工具籌資成本與有利不利因素比較表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債權及股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及國內外轉換公司債等，後者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銀行借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li> <li>2. 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的利潤。</li> <li>3. 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控，不會造成重大影響。</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li> <li>2. 使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li> <li>3. 或需擔保品。</li> <li>4. 到期有還款壓力。</li> </ol>
普通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li> <li>2. 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的利潤。</li> <li>3. 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控，不會造成重大影響。</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li> <li>2. 使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li> <li>3. 到期有還款壓力。</li> </ol>
轉換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因其附有轉換權利，票面利率較低，資金募集成本亦較低。</li> <li>2.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一般皆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li> <li>3. 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li> <li>4. 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流通性較普通股低。</li> <li>2. 未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前，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li> </ol>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li> <li>2. 募集成本較低，且流通性高，故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li> <li>3. 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之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li> <li>4. 無到期日，無需面臨還本之資金壓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股本膨脹速度快，將直接稀釋每股獲利。</li> <li>2. 對股權較不集中的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li> <li>3. 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價差，則不易籌集成功。</li> </ol>



海外存託憑證	1. 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國際知名度。 2. 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 可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 公司國際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未來展望將影響資金募集計劃成功與否。 2. 發行成本較高，為達成規模經濟效益，募資額度不宜過低。
--------	---	---

(2)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基於上述各項籌資方式分析，本公司以普通公司債籌集資金，掌握中長期資金來源，除可改善財務結構且無股本膨脹壓力，亦可避免每股盈餘過度稀釋，有助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昇，並降低營運風險。本次發行固定利率普通公司債，亦可鎖定長期資金成本，降低未來利率升高之利息風險。

(四) 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參考櫃買中心公佈之殖利率曲線與同期利率交換合約，並依據投資人對未來利率判斷後審慎定價。

(五)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效益

1. 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不適用。

2.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者：

(1) 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轉投資之目的、資金計畫用途及其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預計投資損益情形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不適用。

(2) 如轉投資特許事業者，應敘明特許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或許可情形及其核准或許可之附帶事項是否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不適用。

3. 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

(1)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公司債，其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0
償還計畫	發行普通公司債支應

B. 債務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預計償還 108 年度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除可降低利率波動風險、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外，並可提高中長期資金來源及流動比率，強化財務結構，在央行考量物價平穩之政策下，預期未來利率將逐漸上揚，發行固定利率公司債，除可取得長期資金額度，更可規避未來利率反轉上升之風險。參酌目前本公司中長期銀行借款利率約 1.788%，扣除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票面利率約 0.85% 後設算，相較銀行借款可有效降低利息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原借款金額	108 年度 償還金額	108 年度 減少利息費用	以後每年 減少利息費用
買回國內 第二次無擔保 轉換公司債	2,000,000	2,000,000	17,783	18,760

C.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

本公司營運資金穩定，至 107 年 06 月 30 日止，合併財報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為新臺幣 2,830,771 仟元。

D. 所需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列表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 完成 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買回國內第 二次無擔保 轉換公司債	108 年 1 月	2,000,000	-	2,000,000	-	-

E. 申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參閱第 10-11 頁。

(2) 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之原因：

本公司係為有線電視系統經營業者，主要營業收入為視訊收入與其他收入（包括頻道出租收入、電路出租收入、廣告收入、系統網路維護收入及安裝收入），其中視訊收入佔營業收入之八成以上。

A. 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政策：

應收帳款主係對一般收視戶之應收款，一般收視戶於全國各地之便利商店或金融機構繳費，本公司則約每 10 天向各便利商店或金融機構結算一次，其他則係依合約並預先收取票據之廣告、頻道租用及電路出租收入等，再按月予以兌現，本公司所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除考量 106 年度及 107 年前三季實際營運狀況作為預估基礎，並依據本公司已知用戶數與收款情形，及依據與客戶所簽訂合約之合約交易條件及收視戶之成長等因素綜合考量，予以推估各月份收入及支出情形所編製。

應付款項方面，本公司主要係經營有線電視系統播放業務，進貨項目包含基本頻道及付費頻道公開播送授權之版權費、安裝及維護材料、數位機上盒、遙控器及智慧卡等，本公司版權費之付款係依合約付款，其餘進貨供應商之付款條件係依據個別供應商議定之付款條件，其付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而本公司所編製之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現金收

支預測表，其每月應付款項付現天數係以主要進貨對象之付款條件及考量過去實際付款情形為估計假設。

B. 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主要資本支出係為視訊設備優化及安裝、維護、建置之人力成本，本公司 107 年 10 月至 108 年 12 月現金收支預測表預計用於重大資本支出金額為 61,988 仟元。其中 39,336 仟元係用於安裝、維護及建置之人力成本，主係本公司於新經營區之收視戶數持續成長，為因應戶數成長所需支出之安裝及建置之人力成本，既有經營區域亦持續進行網路優化及纜線地下化工程，另也持續購置並汰換視訊設備計 22,652 仟元。

C. 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107 年度預估	108 年度預估
財務槓桿度	1.14	1.12
負債比率	58%	46%

本公司預計於 107 年 10 月底前完成募資計畫，預估募資後負債比率為 58%，然未來隨本公司業績績效之顯現，自有資金比率提升且於 108 年 1 月償還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後，即可逐漸降低負債比率，預計 108 年底之負債比率將可降低至 46%。考量目前利率處於相對低檔，透過發行固定利率之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相較於銀行融資，可降低未來利率上升造成本公司利息費用支出提高之風險，並可減少銀行借款動用額度以保留資金運用靈活度，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增加本公司經營之應變能力及降低企業經營之財務風險，提高長期資金來源，強化財務結構。

財務槓桿度係為衡量財務風險之指標，由利息費用之變化評估對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項指標數值越高公司所承擔財務風險越大，而該指數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惟舉債經營相對將增加公司財務風險，故財務槓桿之運用尚仍須考量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週轉能力，本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14 及 1.12，本公司本次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計新臺幣 2,000,000 仟元，係用於支應買回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需資金計新臺幣 2,000,000 仟元，若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全數買回後尚有剩餘資金，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減少利息支出及降低財務風險，並改善財務結構使本公司財務槓桿度更穩健。

D. 償債原因：

本公司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將於 108 年 1 月 19 日到期，未被轉換之部分將於到期日按債券面額之 104.5678% (實質收益率為 1.5%) 以現金一次償還。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所得之資金將用於買回本公司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若第

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全數買回後尚有剩餘資金，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並預計可透過此次債券發行，鎖定公司未來資金成本，並增加資金運用靈活度。

- (3) 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之情形：如上所述。
- (4) 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金額為 2,000,000 仟元，本公司 107 年 10 月至 108 年 12 月預計重大資本支出金額為 61,988 仟元，另本公司 107 年 10 月至 108 年 12 月並未有長期股權投資計畫，因此預計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占本資募資金額為 3.1%，未達本次資募資金額 60%，故不適用此項評估。
- (5) 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不適用。
- (6) 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不適用。

二、 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 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107年(1-12月)各月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期初現金餘額1	902,773	963,757	1,010,604	1,104,681	1,168,183	1,168,392	984,268	950,234	977,808	765,255	2,423,952	2,455,902
加：非融資性收入2												
營業收入	86,880	62,806	52,579	79,321	66,869	56,334	91,897	72,117	98,380	74,210	71,514	60,974
代收款項	29,774	22,466	14,822	29,659	20,552	16,848	29,290	20,917	23,324	24,815	19,275	-
財務收入	192	192	182	261	205	288	237	208	147	161	734	784
股利收入	-	-	-	-	22,873	198,448	-	-	-	-	-	-
其他收入	-	-	-	271	-	840	-	-	-	-	-	-
合計	116,846	85,464	67,583	109,512	110,499	272,758	121,424	93,242	121,851	99,186	91,523	61,758
減：非融資性支出3												
營業支出	15,832	18,290	13,568	12,842	43,665	12,561	14,725	37,425	13,619	401,653	34,059	36,916
代收款項	32,034	15,744	22,361	27,874	20,258	15,156	31,708	22,537	15,885	30,422	19,673	-
財務費用(融資利息及擔保費用等)	1,263	1,263	1,801	1,356	1,312	2,493	1,474	1,380	1,982	1,648	1,648	2,227
稅捐及有線電視公益基金	1,014	-	1,032	60	40,381	7,907	961	-	20,941	-	200	-
資本支出	5,719	3,320	4,744	3,878	4,674	3,664	4,679	4,326	4,257	4,016	3,993	3,993
公司債付息	-	-	-	-	-	-	-	-	-	-	-	-
股權投資	-	-	-	-	-	635,101	1,911	-	-	-	-	-
發放股利及董監酬勞	-	-	-	-	-	-	-	-	397,720	-	-	-
其他支出	-	-	-	-	-	-	-	-	-	2,750	-	-
合計	55,862	38,617	43,506	46,010	110,290	676,882	55,458	65,668	454,404	440,489	59,573	43,13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所需資金總額5=3+4	55,862	38,617	43,506	46,010	110,290	676,882	55,458	65,668	454,404	440,489	59,573	43,136
融資前可供之用現金餘額6=1+2-5	963,757	1,010,604	1,034,681	1,168,183	1,168,392	764,268	1,050,234	977,808	645,255	423,952	2,455,902	2,474,524
融資淨額7												
新增借款	-	-	100,000	-	-	250,000	-	-	150,000	-	-	-
償還借款	-	-	(30,000)	-	-	(30,000)	(100,000)	-	(30,000)	-	-	(30,000)
發行(償還)公司債	-	-	-	-	-	-	-	-	-	2,000,000	-	-
合計	-	-	70,000	-	-	220,000	(100,000)	-	120,000	2,000,000	-	(30,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963,757	1,010,604	1,104,681	1,168,183	1,168,392	984,268	950,234	977,808	765,255	2,423,952	2,455,902	2,444,524

108年(1-12月)各月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期初現金餘額1	2,444,524	383,046	411,871	399,006	434,198	456,043	385,133	421,576	452,659	21,737	25,062	53,110
加：非融資性收入2												
營業收入	79,913	69,744	66,543	77,281	70,413	67,180	78,219	70,658	66,474	75,787	68,819	66,245
代收款項	-	-	-	-	-	-	-	-	-	-	-	-
財務收入	734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	-	-
股利收入	-	-	-	-	25,750	198,448	-	-	-	-	-	-
其他收入	-	-	-	-	-	-	-	-	-	-	-	-
合計	80,647	69,852	66,651	77,389	96,271	265,736	78,327	70,766	66,582	75,787	68,819	66,245
減：非融資性支出3												
營業支出	42,869	35,409	37,002	36,406	38,738	34,770	35,700	34,629	35,479	34,935	35,267	36,916
代收款項	-	-	-	-	-	-	-	-	-	-	-	-
財務費用(融資利息及擔保費用等)	1,607	1,607	2,172	1,558	1,558	2,795	1,175	1,175	1,680	16,125	1,125	1,625
稅捐及有線電視基金	500	-	500	-	29,851	9,202	500	-	24,866	-	500	-
資本支出	5,793	4,011	3,842	4,233	4,279	3,879	4,509	3,879	3,902	3,902	3,879	3,879
公司債付息	91,356	-	-	-	-	-	-	-	-	17,000	-	-
股權投資	-	-	-	-	-	-	-	-	-	-	-	-
發放股利及董監酬勞	-	-	-	-	-	-	-	-	395,577	-	-	-
其他支出	-	-	-	-	-	-	-	-	-	500	-	-
合計	142,125	41,027	43,516	42,197	74,426	50,646	41,884	39,683	461,504	72,462	40,771	42,42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所需資金總額5=3+4	142,125	41,027	43,516	42,197	74,426	50,646	41,884	39,683	461,504	72,462	40,771	42,420
融資前可供之用現金餘額6=1+2-5	2,383,046	411,871	435,006	434,198	456,043	671,133	421,576	452,659	57,737	25,062	53,110	76,935
融資淨額7												
新增借款	-	-	-	-	-	-	-	-	-	-	-	675,000
償還借款	-	-	(36,000)	-	-	(286,000)	-	-	(36,000)	-	-	(675,000)
發行(償還)公司債	(2,000,000)	-	-	-	-	-	-	-	-	-	-	-
合計	(2,000,000)	-	(36,000)	-	-	(286,000)	-	-	(36,000)	-	-	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383,046	411,871	399,006	434,198	456,043	385,133	421,576	452,659	21,737	25,062	53,110	76,935

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第 8 屆第 11 次董事會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7 年 8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 17 時 45 分整

開會地點：奇岩一號-北市樂群二路 199 號(萬豪酒店中城廣場 2 樓)

主 席：董事長 戴永輝



記 錄：陳鳳玲



出席董事：7 名

戴永輝、李建民、李明山、劉恆昌、簡仁德、鄭博元、張銘志

列席監察人：3 名

張嘉祥、許淑秋、朱貴蕾

列席會計師：張淑瓊

列席顧問：杜英達

會議記錄：

壹、 主席宣佈開會：略

貳、 報告事項

一、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報告：略

二、 營運報告：略

三、 財務報告：略

四、 稽核報告：略

五、其他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事項：

案由一、略。

案由二、擬辦理國內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本公司為償還 105 年所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強化財務結構，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二)、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擬定如下：

- 1.名稱：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國內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 2.發行總額：最高不超過新台幣 20 億元整。
- 3.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萬元整。
- 4.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 5.發行期間：5 年期。
- 6.票面利率：採固定年利率方式發行，不超過年息 1%為原則。
- 7.計付息方式：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按票面利率單利計付息乙次。
- 8.還本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 9.擔保銀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募集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三)、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之



預定資金用途、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之效益，如附件三所示。

(四)、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之暫訂發行辦法，如附件四所示。

(五)、上述說明(二)、(三)、(四)等相關發行事宜，如遇有修正之必要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六)、本案經董事會決議後，擬向主管機關申報募集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取得申報生效函後，將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債券櫃檯買賣。

(七)、為配合本次普通公司債之發行作業，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前述公司債所需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相關發行事宜。

(八)、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8 時 23 分整

## 承銷商總結意見

(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且銷售對象僅限專業投資人者適用)

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發行 107 年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張數為貳仟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發行總額新臺幣貳拾億元整，並委託本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承銷商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此致

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郭明鑑

承銷部門主管 林哲煜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0 月 12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大豐公司）委託，擔任大豐公司募集與發行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大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明鑑



日期：107年10月12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大豐公司）委託，擔任大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大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凌忠嫻

代理人：證券部經理 劉慧年



日期：107年10月12日



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戴永輝